

证券代码：832164

证券简称：尚柳生态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河南尚柳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64	尚柳生态	2023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河南先为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3）。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详见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2023-006)。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本公司聘用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23〕第 20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九)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十) 审议《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详见2023年3月1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详见2023年3月1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3-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孙先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应出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5日上午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邢博栋 联系电话：0379-60687177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河南尚柳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河南尚柳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尚柳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